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
人事費彙計表

中華民國107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78,446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-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3,487	
六、獎金	19,280	
七、其他給與	1,418	
八、加班值班費	5,913	編列超時加班費3,612千元，係依行政院99年5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0990010500號函核定之加班費3,612千元限額編列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6,653	
十一、保險	7,377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122,574	